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0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2.8383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上夹河镇徐家村（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刘德学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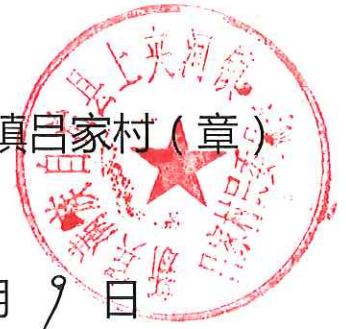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上夹河镇徐家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0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上夹河镇徐家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0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无需听证 刘盛博 2021.1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尚永国	甄海燕	吴桂芳	吴春江	马洪财	王温
佟文杰	乔慧斌	于兰国	杨桂军	孙喜	马秀元
吴长英	王连山	杨光	许永	生立国	刘福申
朱政伟	黄林山	吕文忠	孙成忠		
蔡洪海	吕文忠	肖德福	刘桂	杨立春	黄玉恒
刘福申	于洪相	董和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0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5.9868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上夹河镇吕家村（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王福友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上夹河镇吕家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0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上夹河镇吕家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0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根代表:	关磊	农户:	周勇	王永梅	李荣祥
江永早	关利	侯庆芬	周云龙	吴念杰	周凤龙
吴井林	赵克伟	马清	谢金荣	周春海	周玉瑞
翟国权	黄秀芬	孙相恩	谢云梅	翟国忠	孙岳武
周春生	王焕忠	李荣林	刘少芳	翟强	王福龙
吴书敏	毕云晶	李书敏	李玉石	李老军	刘广友
王丽娟	毕恒义	李书敏	陈忠	翟国权	林岩
张荣斌	郭玉梅	刘少伟	吕亚琦	李小明	马福良
关云来	张建	班晓丽	占兴洲	吴公民	于福水
张德来	张启凤	于淑杰	陈海波	周春生	王焕忠
于福水	韩玉芬	周启阳	吴会新	吴俊财	李书坤
备注	吴会国	周金辉	陈明忠	吕永全	王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1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9.5422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木奇镇东韩家村（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王雷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东韩家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1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东韩家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11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2021年1月9日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附表					
裴景云	单心库	裴井军	王凤英	张树志	裴素德
裴景雅	张师武	孙金友	李玉清	张学志	邹广财
陈永富	林德清	于吉友	王德海	张淑	单心财
冯益梅	吴志学	于崇仁	韩峰	任为志	于秀华
王宏洋	王永波	王亚芹	李春昌	张秀珍	尚忠财
李宏义	何福路	石成喜	李长伟	孙淑英	李志红
李培元	宋米荣	张佩军	吴凤财	韩秀芹	王永海
焦凤山	高忠才	裴景峰	王永德	韩庆松	邱宝军
黄大制	裴德慧	王永贤	张艳	石永富	王清芬
黄大海	王淑芬	谭贵叶	赵铁奇	裴景春	邹广凤
孙钰凌	于清芬	翟宝友	谷长清	李秋英	刘寿林
备注		李淑珍	汪世春	江玉凤	王艳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1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3.1381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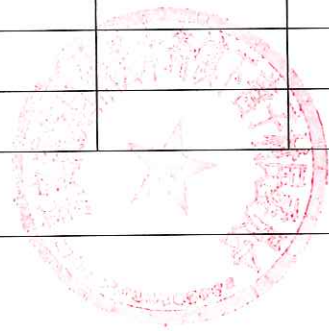
木奇镇下营子村（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下营子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1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下营子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1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2021.1.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管恩静	吴庆和	王兆清		
姜洪军	尹国生	初连生		
吴文广	吴作俭			
王家新				
宋长林	吴作强			
李永富	王斌			
王金富	高亮军			
吴作新				
郑宜德	范胜实			
刘丙臣	郭连海			
王铁	纪忠业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1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11.1361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木奇镇下湾子村（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下湾子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1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下湾子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1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2021.1.1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周玉臣	孙尚成	于登	王立河	张立波
李忠玲	高东文武	孙英华	李国志	赵富贵
杜凤春	王清贵	高东祥	韩维春	汪玉菊
徐文山	石玉峰	耿为朝	上官会议	
景凤文武	赵月	王金秀	李春财	
郑张武	李瑞东	刘颖	邢峰	
张儒	于	李忠霞	上官健	
吴起祥	鹤春仁	汪浩	刘凤	
郑颖彬				
高艳清				
徐五金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1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11.7767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张友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大洛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1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木奇镇大洛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11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元常听证 刘盛博 2021.1.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潘和轩	张淑祥	王常山	李宇民	任淑秋	乔秉先
周佳林	王泽宇	王秀英	孙霞	曹广华	王云飞
曹文娟	林向密	王清彦	姜俊芳	张淑娟	张福英
吴艳华	陈颖	李利	王永利	姜素玉	董雪
姜德山	庄福海	吴舜富	王友昌	张淑娟	李树明
庄广	郭秀华	付庆先	庄德年	付庆华	姜立华
潘礼岩	周志鹏	王有恩	王有恩	李德义	周永岩
李凤霞	史桂琴	鞠宏君	于桂芳	姜艳春	邢振春
刘志明	韩吉有	辛江	曹文喜	尹洪宝	潘永春
周明杨	周家栋	田晓东	周家桂	邢振斌	周佳华
尹卓	鞠凤余	杨卫臣	王明宇	张文岳	王有库
备注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潘德久	王新刚	曹文清	张海军	王飞	柴洪平
姜艳伟	孙福利	孙福林	徐晓凤	王永欠	李守民
张永奎	张文涛	张永斌	管宝森	徐宣作	关月英
刘玉斌	管宝林	陈伟	林永宽	闫俊	张艳
邵守仁	张文新	辛喜友	姜连吉	张庆斗	刘殿秋
张所强	张跃金	林向阁	张德玉	林永奎	辛长发
刘玉杰	王建国	张跃新	陈国菊	张跃奇	张友余
辛长安	张文武	辛长佳	孙叙	辛喜贵	张跃春
张所亭	辛喜全	管宝成	张文福	张忠付	潘德先
曹文海	张文仁	张跃奎	曹文金	于学念	李作兴
		王纯其		郭同琴	
张跃武		李作成		辛其久	潘德轩
	李北福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2020年12月9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3.9989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永陵镇下房子村（章）



2021年1月9日

签字：管佩玉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下房子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下房子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无庸听证 管丽华 2021.1.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管清华	赵荣江	赵继明	管清华	
于忠银	夏淑哲	那凤玉	杨凤梅	
殷荣光	马破	马破	杨淑东	
于忠祥	马云龙	范电海	殷冲	
殷荣波	宋敏	范电海	陈立	
张洪文	徐方义	图奎武	赵振全	
陈明	吴碧波	孙杰	申文福	
吴增丰		杨宝福	陈永太	
吴铁全			黄永生	
秀志全		周军	黄霞	
陈立		赵文才	黄永亮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2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8.0519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永陵镇朝鲜族村（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吴济旭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朝鲜族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朝鲜族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2021.1.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吴济旭	崔莫兰			
金仙俊	金春日			
步允哲				
石云星				
廉钟海				
李爱子				
金礼玉				
金东海				
崔昌明				
元成学				
元成海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2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3.0914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永陵镇二道村（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

夏书亮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二道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二道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张树林	王云飞
杨德梅	于树宝	王文英	王春波	李广材	田敬
鲁玉国	蔡培义	蔡启勇	于树颜	宋秉奎	林佩全
蔡启东	蔡培学	关铁平	王淑云	崔健	郭仁环
任国宝	朱玉梅	李海斌	孙海宇	王斌远	关淑彦
李仁新	曹宇峰	鲍元峰	温合尼	关铁环	关树华
唐美林	任国龙	鲍洪	关铁军	关翠东	史圆良
唐伟华	曹勇华	蔡忠树	张培安	蔡忠华	
张锡军	蔡颖	白永胜	解利	刘米柱	
董亚利	董静波	隋培	温合忠	蔡强	
圆连编	李甲方	段军	王峰明	关阿老	
备注					

夏荣峰 袁启成 袁宗强 徐捷书 白火炎德 王院明 王云飞
姜祥 王发成 白尔胜 姜寿年 汪娟、薛^铁奎 薛其海
秦福林 闫国忠 刘书福 马桂芬

蔡忠刚、吴雪冬、张世梅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2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15.2854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永陵镇赫图阿拉村（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Paw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赫图阿拉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镇赫图阿拉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2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2021.1.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于学德			于凡	徐永峰
范建东			孙永伟	孙永峰
李荣宗			李进	徐永峰
王成森			孙永文	李文林
范明军			范义	韩荣
孙和平			佟秀荣	温进波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1.1674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达子营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达子营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杨永年 刘永年 2021.1.10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王秋菊	史凡军	程艳秋		
纪毅	查长念	杨淑娥		
何桂菊	李家海	赵春国		
张长念	纪忠	宋维柱		
查富生	李宝江	刘永刚		
牛忠富	刘德生	李任成		
李学文	苏连芝	苏迎春		
王金良	张勇君			
何高君	关英年			
隋立新	蔡振东			
杨旭	关秀红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4.7313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新宾镇拨堡沟村（章）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闫振加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拨堡沟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拨堡沟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张东志	申斯	关勇	孙长海	孙长屯	胡勇
孙米和	杨刚	关玉芬			
胡菲燕	陈凤兰	杨刚			
顾兆发	关荣宝	李盛芬			
王桂义	董玉香	顾军			
潘学忠	王景春	王福昌			
英俊	高春泉	孙长义			
李秀琴	张立峰	孙长军			
孙伟	王景华	孙长波			
孙琳	关荣宝	孙连贵			
杨芬	关永霞				
备注					

孙长和

潘孝惠

英 俊

张斯
中
宋
中

刘伟

朱宝霞

张排志

王景有

高志忠

单哲

关玉芳

于桂春

刘清梅

关守信

周景珍

顾军

孙伍

冯昌

孙长义

孙连贵

刘青龙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0.1963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2021年 1月 10日

签字：安永哲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蓝旗朝鲜族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蓝旗朝鲜族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无争议 安永昌 2021.1.10.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u>尹正熙</u>	<u>安永善</u>	<u>纪玉艳</u>	<u>方英淑</u>	<u>金益希</u>	<u>安永哲</u>
<u>高荣花</u>	<u>乔和平</u>	<u>冷凤霞</u>	<u>乔旭</u>	<u>李光寿</u>	<u>王仲萍</u>
<u>朴春花</u>	<u>安永心</u>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10.8065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2021年 1 月 10日

签字：高元友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蓝旗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蓝旗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叶宝江		钱厚刚	孙玉明	吕忠清
秦立新		赵贵臣	石金同	石尔禄
祁志华		王淑贤	闫洪发	曹贵强
鹿海海		张金峰	张玉政	刘贵路
王占财		赵秀清	曹建国	夏文思
赵忠有		于德祥	地广才	吕淑平
崔凤林		侯敬五	高仕	王兆安
佟秉芳		张福	石永年	高庆国
刘志财		张文国	石永茂	刘雪梅
石永吃		潘福相	韩日	吕德增
石金平		隋翠霞		
备注				

各地

赵忠义
叶宝江
郭清德
钱成仁
关海清
高友存
钱成金
宋玉君
郑庆奎
徐庆云
宋杰臣
张文波
耿芳兴
常洪华
孙芳炎
耿芳君
张永富
耿邦兴
耿邦忠
耿邦华
赵桂芳

赵忠有
王长胜
刘森礼
刘占财
孙吃林
张元清
金成浩
石永吃
李士牛
赵忠时
赵忠礼
赵忠民
刘看发
赵忠凌
刘忠伟
赵忠宏
王春山
王孙宏
孙贵林
孙贵发

孙福
宋凤宇
孟锦国
宣振忠
申长江
赵语平
王超
张文国
徐时福
赵时秋
侯俊峰
杨金臣
赵俊君
王艳
高庆国
李长信
王学礼

范增时
刘淑梅
于化安
于世福
于世国
赵世福
石明兰
孙雪峰
夏欠斌
石永茂
石永良
石永良
石永良
王延辉
范世国

于世河
吕明清
理木刻青
赵世余
王贵宣
王锡发
石永鹏
石永禄
赵志河
黄庆文
魏文志
曲文章
石新华
石新华
王贵林
闫洪德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4.1312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孙学平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茶棚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茶棚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u>邢连财</u>	<u>依德仁</u>	<u>张万军</u>	<u>依淑云</u>	<u>凌祖刚</u>
	<u>孙学君</u>	<u>肇启云</u>	<u>高宝新</u>	<u>薛玉先</u>	<u>邢连财</u>
	<u>邢连福</u>	<u>肖顺姬</u>	<u>依祥林</u>	<u>李清武</u>	<u>姜彩福</u>
	<u>张万秉义</u>	<u>金日花</u>	<u>金旭东</u>	<u>姜树强</u>	<u>肇启定</u>
	<u>安淑平</u>	<u>姜文娟</u>	<u>吴定福</u>	<u>刘新风</u>	<u>于宝信</u>
	<u>尹立丰</u>	<u>平建讯</u>	<u>李艳琴</u>	<u>张万之</u>	<u>谢培中</u>
	<u>孙学君</u>	<u>夏凤艳</u>	<u>陶培</u>	<u>张万之</u>	<u>薛副波</u>
				<u>张万之</u>	<u>张金洪</u>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11.3071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章）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和平路草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和平路草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李志高	叶喜文	李艳义	王杏英	王志刚	
杨永	张希宇	宋殿财	张学春	姜恒福	
张勇	王宝品	李高军	孙瑞亮	冯殿成	
冯广田	彭必发	张光东	代海波	彭玉林	
吴旭祥	牛金禄	彭永胜	李贵君		
郭岩华	宋殿臣	冯玉台	杨绍斌		
李志明	徐元玲	张利霞	薇玉华		
李勋来	水长浩	关艳	常德贵		
张秋	鹿长玲	彭玉宝	郑宝贵		
徐希财	水连友	王宝富	金凤玲		
董俊友	关雪峰	高芳	刘福田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0.4647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新宾镇和平村（章）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和平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和平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李永文	周永栋	孙克春		
李宏波	张超云	杨德		
张爱国	张鹏	叶国清		
赵家骊	孙贺			
杨新民	魏树仁			
潘慧臣	周庆国			
张清梅	钱文高			
于赫慧	葛文忠			
赵明	金成振			
李柏林	尹俊			
秦洪有	刘宝海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2020年12月9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18.5898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2021年1月10日

签字：王淑秋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新宾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满族自治县新宾镇新宾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u>赵永昌</u> <u>刘盛博</u> 2021.1.10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u>于永春</u>	<u>赵秀财</u>	<u>刘国利</u>	<u>李春志</u>	<u>程友友</u>	<u>杨桂珍</u>
<u>王凤家</u>	<u>殷红阳</u>	<u>周延臣</u>	<u>张凤英</u>	<u>王邀玲</u>	<u>田荣新</u>
<u>刘洪岩</u>	<u>王玉全</u>	<u>刘忠浩</u>	<u>刘乃兴</u>	<u>杨国臣</u>	<u>衣丽娟</u>
<u>王洪中</u>	<u>刘忠国</u>	<u>刘忠振</u>	<u>王伟超</u>	<u>程素艳</u>	<u>王策三</u>
<u>孙建华</u>	<u>程 辉</u>	<u>吕放江</u>	<u>魏元久</u>	<u>李德宝</u>	<u>程德礼</u>
<u>曹家亮</u>	<u>杨香财</u>	<u>陈晓明</u>	<u>马铁山</u>	<u>孙和顺</u>	<u>支文斌</u>
<u>王清</u>	<u>梁心华</u>	<u>李 明</u>	<u>刘云毅</u>	<u>关利洪</u>	<u>邓云霞</u>
<u>张玉岩</u>	<u>张喜贵</u>	<u>于 珍</u>	<u>程振金</u>	<u>赵 瑞</u>	<u>李 喜</u>
<u>陈子厚</u>	<u>薛 成</u>	<u>程心远</u>	<u>程云洪</u>	<u>程瑞光</u>	<u>李喜友</u>
<u>于清玲</u>	<u>程建林</u>	<u>李春祥</u>	<u>程进申</u>	<u>于清宝</u>	<u>魏承贵</u>
备注					

李德良

曹亲亮

孙树森

刘永忠

刘国利

任力

李树芳

张喜贵

李冬珍

刘喜珍

陈红朋

王雪梅

殷志远

于雅洁

王磊

崔福金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2020年12月9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9.9099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章）

2021 年 / 月 / 10 日

签字：

 张德仁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前进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前进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无争议 2021.1.10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姜守志	姜忠华	姜守序	赵慧娟	于贵宝	庄桂秋
金殿元	田林福	王林	石和金	侯茂清	姜茂荣
金国成	孙建国	吕守华	徐新泽	李福玉	于富春
刘品	姜守金	李瑞花	张立柱	李王金	罗永富
郭云峰	姜守学	孙喜春	刘刚	沈海权	刘宏志
张作亮	王金凤	于凤云	赵文强	姜文峰	李永森
姜连珍	田德印	徐壮	王维林	张德顺	李树森
庄和君	石志记	王贵生	吕守廷	胡艳荣	姜永范
金国宽	庄红刚	石和昌	王保伦	胡艳秋	刘玉焕
金殿全	刑秀春	吕景山	杨玉林	刘梅凤	姜永新
姜志生	侯娟	姜胜梅	王凤琴	赵新	于跃海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2020年12月9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1.9928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2021年 1月 10日

签字：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民丰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民丰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刘凤金	闫成英	张连成	张勇	王忠兴	肖树安
崔春英	张安年	石杰	张友	朴光粒	董树平
高绍华	周琪	李学年	何化山	李作发	包淑珍
张明生	包金良	李平	李义	李永恒	董连娟
曲慧侠	李慧	李继华	朴光贵	许仁佳	付红霞
孙喜莹	纪作学	雷晓涛	孙树生	刘凤杰	许红志
许仁俊	刘凤英	李范泉	李田	许仁宝	徐喜志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2.3513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黄玉纯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胜利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新宾镇胜利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无需用印 2021.1.16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周金库	张兴园	张利斌		
金大甲	金东官	金太福		
金花淑	李晓昕	郑昌琴		
周金财	李炳坤	张顺社		
郑贵花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3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3.0462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章)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吴文印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 <u>红安镇五道甲村</u> 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 <u>红安镇五道甲村</u> 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 <u>13</u> 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王殿忠	房玉新	孙爱国	刘永宁	
石同德	刘守珍	寇文清	刘崇来	
石守杰	石铁玉	张淑芹	潘宝辉	
李培元	白玉华	闫宝臣	于永春	
郭立杰	刘守祥	刘庆红		
李守彬	解玉兰	高万林		
李开君	付国	任永清		
张守平	孙亚光	张财		
郑立亚		任永清		
张玉中		于淑艳		
潘守平		李有富		
备注		吴桂霞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2020年12月9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4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4.5839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红升乡白旗村（章）



2021年 1月 10日

签字：于凤平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红升乡白旗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4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红升乡白旗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4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许良五	张忠强	魏廷良	胡爱军	
李春博	王刚	王佳伟		
陈生工	张园涛	唐永 ^加 良		
徐兆海	姜泽民	李兆良		
杨国春	顾志光	谢峰		
董仁华	王云 ^磊	曲祥仁		
王晓雪	颜丙玉	杨茂臣		
王新邦	姜雪东	李恒山		
谭文权	代伟	戴成生		
张忠豪	金会武	周福义		
张忠民	魏兴涛	王连友		
备注				

刘惠芳 张嘉敏

王树生 时翰英

张英伟 郑志海

王俐新 郑志江

周福生 吴庆云

陈亚新 曲祥云

魏廷良 胡庆财

张国立 隋兆生

~~王树生~~ 隋振圆

李风云 宋新

宋长志

李培君

曲祥礼

周成成

[Faint, illegible text and red stamps in the right margin]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4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16.4452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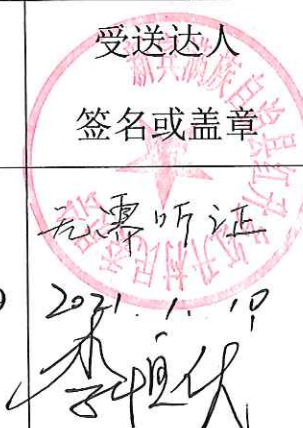
红升乡红升村（章）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李德伏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红升乡红升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4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红升乡红升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4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李地	张月胜	胡振山	李延波	刘振显	倪长 ^生
李光	李长宽	佟明久	李文功	仇长海	刘启平
白龙图	李光平	张茂石	徐连芳	房恩录	孙春海
姜凤秋	潘学俊	马明春	刘广叔	夏俊华	邢文忠
王海波	王智龙	张景全	袁春莲	胡春杰	吴玉杰
刘守臣	麻晓东	朱德林	常泽民	刘启勇	姜心良
白玉梅	李德友	温剑峰	林海宇	张玉生	王德友
赵天德	王焕冰	房恩多	刘振连	郑建同	王德海
孙铭	房恩贵	王本财	陈玉发	符焕有	王忠利
石振刚	房佰平	房景良	刘玉回	房春光	王德华
董海	王志学	周富坤	石淑清	房明生	张斌
备注	房双凤	姜玉杰	志铁	房	曹同君

刘振实
王德友
佟明久
房明生
房富成
房成实
78户

李池

肖会生

李世根

张保全

张光远

杨双丽

刘振芳

张文山

化长江

席成溪

李春德

贾凤山

徐程芝

刘振山

李俊功

王海龙

席成宁

胡春孝

刘振山

王维峰

刘敬林

刘振通

代表签字

李艳峰

刘余康

孙秀海

李玉财

袁景春

王忠文

刘振林

李伟中

陈景东

刘厚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5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0.8491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北四平乡善道村（章）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a stylized name, written over the '签字' label.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北四平乡善道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5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北四平乡善道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15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王振涛	张淑华	赵奎才	刘宝财	孙玉海	
韩国瑞	张子学	李明学	李红	白办斌	刘淑清
赵奎生	张淑华	张富元	张增同	张文实	孙宜新
周国同	张丽华	张成英	赵奎友	刘淑贵	王德明
王友华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5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8.7494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北四平乡杨树排子村（章）



2021. 年 1 月 10 日

签字：张志龙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北四平乡杨树排子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5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北四平乡杨树排子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5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张守信	张喜志	孙爱清	赵长余	史岩
张炳伟	张喜祥	王志友	张炳坤	张来武
张来福	王喜子	洪志九	张来	张秋仁
梁得祥	魏喜安	姜永嵩	张来英	祁江
姜艳群	张玉贵	康海刚	赵文芳	王德田
张来友	姜松雨	王德军	赵文范	
王德水	韩青发	张斌	张海洋	
王洪生	王祝田	王洪海	张学富	
祁全	韩江	张涛	张君	
张守全	张和群	张喜平	王德森	
刘照华	赵文田	赵光新	张喜海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2020年12月9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6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1.8023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旺清门镇东江沿村（章）



2021年 1月 9日

签字：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旺清门镇东江沿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6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旺清门镇东江沿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6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刘春福	贾立	李宝东	孙明	
宋桂霞	张树成	马成昆	张淑香	
李洪玉	刘海生	宋森		
张洪忠	张春生	李宝东		
付忠国	孙立波	于辉		
孙国平	徐子刚	徐成		
夏文新	公树利	徐成		
马跃飞	张元波	周光		
	孙国财	李金		
刘军	张元波	刘新		
马德才	李金	刘新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6 号），拟定征收我村集体土地 23.5868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村委会及被征地农户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旺清门镇夹河北村（章）



2021年1月9日

签字：赵志河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新宾满族自治县旺清门镇夹河北村及被征地农户				
送达事项	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6号”				
送达地点	新宾满族自治县旺清门镇夹河北村村委会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告字（2020）16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被征地所有农户签名或盖章及村民代表签名或盖章					
周纳涛	任铁义	刘光清	周旋	徐才初	
赵会清	赵云				
孙海凤	徐建美	宗丽国	杨敬国	吕尔琴	战忠
吴景华	刘宝森	战明	张我福	贾世新	贾凤珍
衣彬	赵久林	刘朝君	贾克明	杨信	战云德
包志友	刘贵波	刘新宇	刘春勇	焦利	王友
尚久良	肖君				
高正山	李强				
尹淑琴	赵丽霞				
刘振集	曹会云				
孙之申	龙帅				
备注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村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使用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7 号），拟定使用我单位国有土地 0.8529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我单位及职工代表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国有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林场（章）



2021 年 1 月 9 日

签字：王树松

拟使用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国有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林场			
送达事项	拟使用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7号”			
送达地点	国有新宾满族自治县永陵林场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17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无需听证 场长：签字 王树杰 2021.1.9	当面送达
备注				



王忠奎
王立军
贾文海
王树杰
王颖
富松峰
姜海民

放弃听证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我场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接到“拟使用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新征补安告字〔2020〕17 号），拟定使用我单位国有土地 5.1133 公顷的有关事项，经我单位及职工代表确认，同意该土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决定放弃听证。

国有新宾满族自治县钢山林场（章）



年 月 日

签字：



拟使用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送达回证

受送达人	国有新宾满族自治县钢山林场			
送达事项	拟使用土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 “新征补安告字（2020）17号”			
送达地点	国有新宾满族自治县钢山林场			
送达文件	送达人	送达日期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送达方式
“新征补安 告字（2020） 17号”	赵永昌 刘盛博	2020.12.09		当面送达
				
				
备注				